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嚴紫瑜
電話：06-2956726
電子信箱：arng204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105838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閩南語徵稿簡章 (058385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111年「全國語文競賽—閩南語朗讀文章」徵稿活動自111年5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，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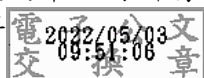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21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符合教育部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之競賽宗旨，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徵稿活動，請鼓勵所屬踴躍投稿，尤以撰寫適合國中小學生朗讀之文章為佳。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徵稿時間：111年5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。
 - (二)徵選作品一經採錄，每篇稿費為新臺幣900元。相關規定及細節，請至活動網站(<http://www.ntcu.edu.tw/taiwanese/koksailongthok/>)查詢。
 - (三)收件方式：一律採電子郵寄，請寄至活動專屬信箱：koksailongthok@gmail.com。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活動專線(04)2218-3815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為提高初審效益，投件時，請投稿者先依文章內容逕自評估為適合學生朗讀或成人朗讀，於文章首行及檔名註明為：「學生朗讀組」或「成人朗讀組」。

三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